

致：泰州市泰兴生态环境局

主题：关于爱森公司响应大气污染防治办限产减排工作的报告

自：爱森（中国）絮凝剂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夏海凤，19852268180

日期：2022 年 9 月 8 日

为积极响应 2022 年 9 月 5 日大气污染防治办颁发的《关于做好 9 月 6 日至 12 日颗粒物 and 臭氧污染应对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爱森公司已实施限产减排措施如下：

- 1、粉末车间停 PO 生产线两条（总计 12 条）；
- 2、ADAME 车间停 AD1 生产线一条（总计 4 条）；
- 3、DADMAC 车间停 PDADMAC2 生产线一条（总计 3 条）；
- 4、氧化锡焚烧炉停 1#焚烧炉（总计 2 台）；
- 5、水乳剂车间乳剂生产线停 EM6/9 两条（总计 9 条）；水剂生产线停 LQ5/10 两条（总计 7 条）。

综上，爱森公司已满足限产 20%的要求，特向贵局汇报！

爱森（中国）絮凝剂有限公司

2022 年 9 月 8 日

